

证券代码：837879

证券简称：博芳环保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人作为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基于独立判断，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所涉部分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具体内容，我们认为，公司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及审议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情况中，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市场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具有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的独立性。

综上，我们同意《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广州博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丽红、王传顺

2021年11月18日